檢核前之核銷基準

話：(02)77367465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11189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附件2 (0111892A00_ATTCH5.odt、0111892A00_ATTCH6.ods)

主旨：有關108學年度補助私立幼兒園教學設施設備經費(含遊戲場設施檢修費用)一案，請於108年11月10日前報送初審一覽表及各園經費概算表，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為協助未加入準公共機制之私立幼兒園充實、修繕或汰教學設施設備，及配合衛生福利部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進行遊戲場設施檢驗工作，爰1次性補助旨揭經費。

二、本項補助以每園新臺幣5萬元為上限，以第一善項目為優先，教學設施設備次[illegible]供應時，幼兒園應以同等[illegible]意更換品項後，[illegible]補助項目屬資訊設備(含相關配[illegible]共補助基準如下：

(一)桌上型電腦(含螢幕)每台2萬元、筆電每台2.5萬元、印表機(含墨水匣)2萬元為上限。

(二)其他：相機每台1萬元、攝影機每台3萬元等。

幼兒教育科 收文:108/09/27

園所除了須符合總核定金額上限為５萬元（或各園實際核定金額）外，亦須符合以下補助基準：

1.桌上型電腦（含螢幕）：２萬元／台
2.筆電：２.５萬元／台
3.印表機（含墨水夾）：２萬元／台
4.相機：１萬元／台
5.攝影機：３萬元／台

倘園所已達上述任一基準，超額部分需由園所自籌款支應，且經資門不得互相勻支，核定品項無法供應時，亦應以同等商品代替，不得逕自更換品項。

核銷判定基準

108學年度臺中市私立幼兒園補助經費核定表

單位(元)

次	鎮		申請 補助項目	申請金額	初審建議 金額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補助經費（100%）			備註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	[redacted] 區	[redacted] 幼兒園	電腦*1	20,000	50,000	0	45,000	45,000	0	45,000	45,000	每臺上限2萬元(含螢幕及鍵鼠組)
			筆電*1	25,000								每臺上限2.5萬元
			教具櫃*2	5,000		5,000	0	5,000	5,000	0	5,000	
			小計	50,000	50,000	5,000	45,000	50,000	5,000	45,000	50,000	

備註:

1. 經費支出核撥及結餘款應依「教育部補(

2. 幼兒園各項設施設備應依「幼兒園及其

改善應符合CNS國家標準及相關規定。

＊當教育部將電腦*1與筆電*1合併核定為4萬5千元時＊

A情況：
電腦*1買2萬,筆電買2萬5千→剛好花完,無繳回問題

C情況：
電腦*1買1萬9千,筆電買2萬5千→園所電腦剩餘款1千元須繳回

B情況：
電腦*1買2萬,筆電買2萬6千→超過合併核定金額4萬5千,園所自籌款1千元

D情況：
電腦*1買1萬9千,筆電買2萬6千→園所電腦剩餘款1千元,且筆電已達基準限制(2.5萬元/台),故園所電腦自籌款1千元,且電腦剩餘款1千元須繳回。

領據

各項欄位需填寫清楚

108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領 據

茲收到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撥108學年度補助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補助款

幼兒園名稱	臺中市私立[redacted]幼兒園
統一編號	4[redacted]
幼兒園地址	412台中市[redacted]
連絡電話	04-[redacted]
匯款機構	臺灣銀行-德芳分行
分行及代號(共7碼)	0041713
匯款戶名	臺中市私立[redacted]
匯款帳號	171[redacted]2

金額（數字大寫）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伍	零	零	零	零

上列金額請以大寫(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表示

請加蓋[redacted]幼兒園印信

正本與影本相符，
如有偽造願負法律責任

為實支實付金額,萬仟佰拾元金額需填寫完整,並以國字數字大寫表示

幼兒園印信要清楚

注意事項：每欄位皆須確實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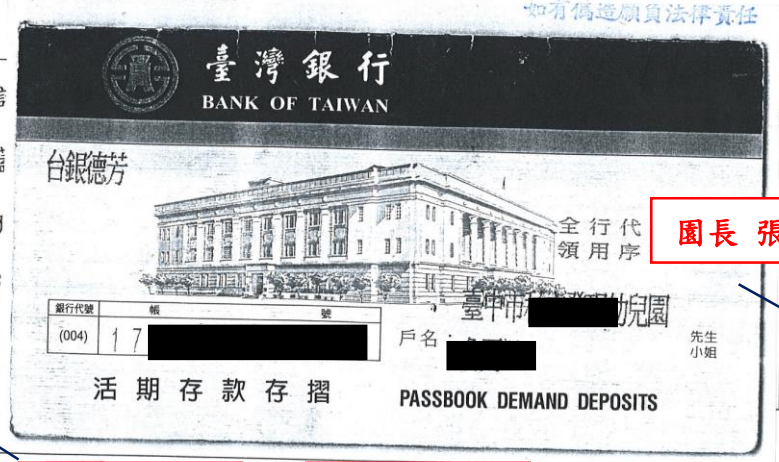

園長 張大順

影本需帳號戶名清楚，且須有與正本相符章及經手人章

請核章

承辦人 承辦 王小明　會計 會計 林小康　園長: 園長 張大順

中華民國 109年 2月14日

日期請務必填寫

核銷應繳檢核表

表件前面請填幼兒園名稱全銜

園方檢核表件完畢無誤即可打V

108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核銷應繳表件檢核表

表單項目	檢核項目說明	園方檢核(註1)	本局檢核(註1)
1.領據	每項欄位皆須填寫，並黏貼存摺封面影印本。	✓	
2.原始支用憑證	依核定表項目採購填寫「黏貼憑證用紙」，並將發票（收據）黏貼於憑證用紙上，須依「**民間團體接受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補助原始憑證檢核表**」項目檢核並勾選填列併同核章。	✓	
3.民間團體接受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補助原始憑證檢核表		✓	
4.支出明細表	依核定表項目採購，並填寫支出明細。	✓	
5.支出機關分攤表(**有自籌款部分需繳交**)	如有自籌款部分請填寫「支出機關分攤表」一併送局，無者免填，倘有賸餘款須依規繳回。	✓	
6.收支結算表	依核定表項目採購，並填寫收支結算。	✓	
7.核結成果表	1.購買教學設施設備者，應於「核結成果表」依核定品項逐一檢附照片，且購置品項上應標註「教育部109年度補助」字樣，若為修繕或汰換者，另須提供前後對照照片。 2.核定遊戲場遊具設施修繕或採購(含地墊)之項目者，於「核結成果表」應檢附檢驗人員現勘照片及依「核定表」備註欄規定檢附檢驗報告影本，方能進行核銷事宜。	✓	

註1：園方各項表單內容確實已完成請於欄內打〔✓〕，免附者請填〔免付〕，除可免付項，需各項表單皆須為〔✓〕，方可進行核銷動作。

註2：相關表單請以活動夾子依序夾好，並依本檢核表之項目順序依序檢附於本表之後送件。

園所核章欄及日期需填寫(可寫繳件日期)

承辦人：　　園長或負責人：　　局審件人員：

承辦 王小明

園長 張大順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日期請務必填寫

原始憑證檢核表

民間團體接受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補助原始憑證檢核表

受補助團體：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補助事項：108學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其他注意事項：

類別	檢核項目	受補助單位檢核	業務單位檢核
（一）統一發票	1. 應檢附發票「收執聯」，另開立日期填寫完整且買受人為受補助團體。		
	2. 購買品名、數量、單價、總價已填寫及加總、乘算正確。		
	3. 總計欄之阿拉伯數字與中文大寫金額書寫相符。		
	4. 無法逐項填寫品名、數量、單價者，已檢附貨品明細清單。		
	5. 營業人之名稱、地址及統一編號已記明者，免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6.「紙本電子發票」已先行影印一份，由經手人簽章後，再併同原始紙本電子發票向機關申請經費報支。		
	7. 收銀機發票是否列有受補助團體統一編號，如無者，已加註並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8. 收銀機發票如僅列貨品代號者，已加註貨品名稱，並由經手人簽章。		
（二）廠商收據	1. 開立日期填寫完整且買受人為受補助團體。		
	2. 購買品名、數量、單價、總價已填寫及加總、乘算正確。		
	3. 合計欄中文大寫金額書寫正確。		
	4. 店章列有店名、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地址、電話，缺漏者已補列。		
	5. 店章載有「統一發票專用章」字樣者，應開立統一發票。		
（三）個人或團體領據或收據（鐘點費、出席費、表演費、場地費等）	1. 有「領據」或「收據」字樣		
	2. 受領日期填寫完整，且支付單位（即受補助團體）已填寫。		
	3. 受領事由已填寫，且單價、數量、總價已填寫及加總、乘算正確。		
	4. 領受總額中文大寫書寫正確。		
	5. 領受人姓名（或團體名稱）、身分證字號（非本國人士填寫護照號碼、團體填統一編號）、戶籍（或團體登記）地址填寫完整，並由領受人（或團體負責人、會計及出納）簽章清晰完整。		
	6. 鐘點費支付數與實際授課時數相符（檢附實際課程表）。		
	7. 出席費支付數與實際出席場數相符，且受補助單位人員不得支領，本機關人員及應邀機關指派出席代表不得支領。		
	8. 表演費支付數與實際表演場數相符。		
	9. 如有涉及所得稅及健保費補充保費部分，已分別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		
	10. 受補助單位不得以自有場地出租列為場地費。		

1. 僅補助金額之原始憑證須送回，並依經費支出明細表所列受補助項目依序裝訂。
2. 檢核結果”是”者請用「v」表達，檢核結果為”否”者，請補正錯誤或缺漏之原始憑證。
3. 無該項原始憑證類別時，請在已檢核欄用「-」表達。

幼兒園承辦人：承辦 王小明　　幼兒園園長(或負責人)：園長 張大順

審查人員：　幼教科核辦人：　股長：　專員：　科長：

園所名稱全銜

補助事項為：108學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1.園所確認發票(收據)符合規定者,於受補助單位檢核打V

2.為業務單位檢核欄

1.請園所確實蓋職章
2.請審件園長(主任)確認資料無誤後,簽名或蓋章

原始憑證檢核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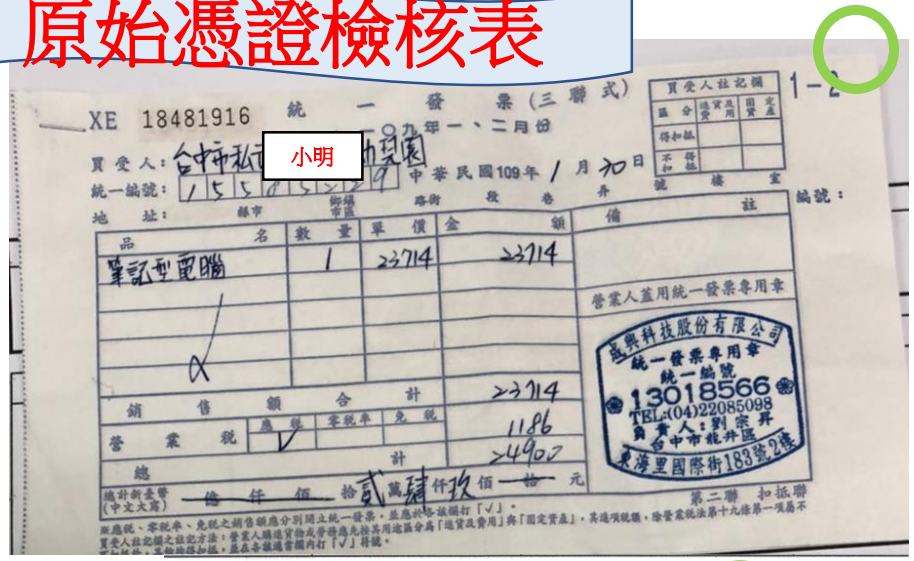

民間團體接受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補助原始憑證檢核表

受補助團體： 補助事項：

其他注意事項：

類別	檢核項目	受補助單位檢核	業務單位檢核
(一) 統一發票	1. 應檢附發票「收執聯」，另開立日期填寫完整且買受人為受補助團體。		
	2. 購買品名、數量、單價、總價已填寫及加總、乘算正確。		
	3. 總計欄之阿拉伯數字與中文大寫金額書寫相符。		
	4. 無法逐項填寫品名、數量、單價者，已檢附貨品明細清單。		
	5. 營業人之名稱、地址及統一編號已記明者，免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6. 「紙本電子發票」已先行影印一份，由經手人簽章後，再併同原始紙本電子發票向機關申請經費報支。		
	7. 收銀機發票是否列有受補助團體統一編號，如無者，已加註並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8. 收銀機發票如僅列貨品代號者，已加註貨品名稱，並由經手人簽章。		
(二) 廠商收據	1. 開立日期填寫完整且買受人為受補助團體。		
	2. 購買品名、數量、單價、總價已填寫及加總、乘算正確。		
	3. 合計欄中文大寫金額書寫正確。		
	4. 店章列有店名、[illegible]需証，缺漏者已補列。		

＊要核對民間團體接受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原始憑證檢核表,類別（一）發票大致需檢核如下：

1.發票(三聯式)需有買受人名稱,統編,日期;電子發票(二聯式)需有買方賣方統編,日期

2.品名,數量,單價需逐列,無法列者需另付貨品明細清單

3.總計欄位阿拉伯數字與中文字大寫需相符

4.營業人戳章要有名稱,統編,地址

5.電子發票要影印一份(需有正本相符章與經手人章),連同正本一同貼上黏貼憑證用紙上

1. 僅補助金額之原始憑證須送回，並依經費支出明細表所列受補助項目依序裝訂。
2. 檢核結果"是"者請用「v」表達，檢核結果為"否"者，請補正錯誤或缺漏之原始憑證。
3. 無該項原始憑證類別時，請在已檢核欄用「-」表達。

原始憑證檢核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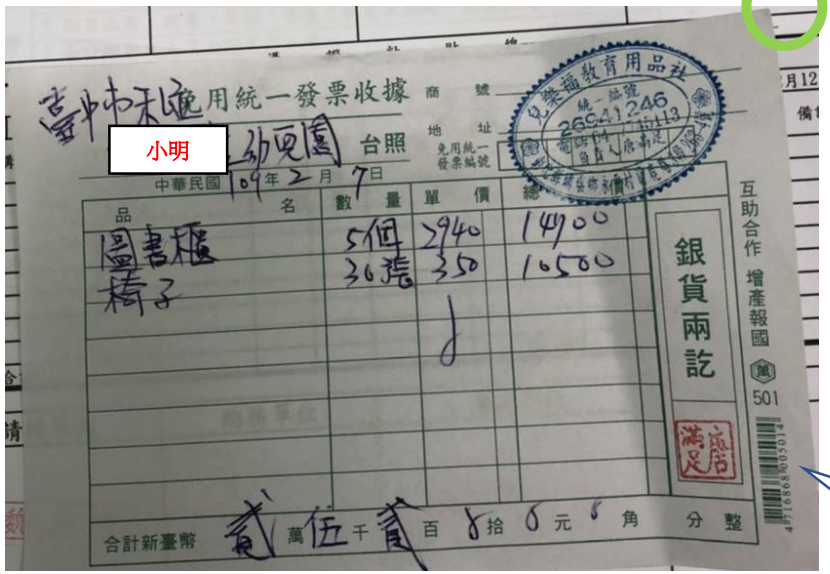

民間團體接受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補助原始憑證檢核表

受補助團體：　　補助事項：

其他注意事項：

類別	檢核項目	受補助單位檢核	業務單位檢核
（一）統一發票	1. 應檢附發票「收執聯」，另開立日期填寫完整且買受人為受補助團體。		
	2. 購買品名、數量、單價、總價已填寫及加總、乘算正確。		
	3. 總計欄之阿拉伯數字與中文大寫金額書寫相符。		
	4. 無法逐項填寫品名、數量、單價者，已檢附貨品明細清單。		
	5. 營業人之名稱、地址及統一編號已記明者，免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6.「紙本電子發票」已先行影印一份，由經手人簽章後，再併同原始紙本電子發票向機關申請經費報支。		
	7. 收銀機發票是否列有受補助團體統一編號，如無者，已加註並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		
（二）廠商收據	1. 開立日期填寫完整且買受人為受補助團體。		
	2. 購買品名、數量、單價、總價已填寫及加總、乘算正確。		
	3. 合計欄中文大寫金額書寫正確。		
	4. 店章列有店名、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地址、電話，缺漏者已補列。		
	5. 店章載有「統一發票專用章」字樣者，應開立統一發票。		
個人或團體領據或收	2. 受領日期填寫完整，且支付單位（即受補助團體）已填寫。		
	3. 受領事由已填寫，且單價、數量、總價已填寫及加總、乘算正確。		
	4. 領受總額中文大寫書寫正確。		
	5. 領受人姓名（或團體名稱）、身分證字號（非本國人士填寫護照號碼、		

憑證。

＊要核對民間團體接受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原始憑證檢核表,類別（二）收據大致需檢核如下：

1.收買人為園所

2.品名,數量,單價,總價需正確,合計欄位大寫金額要正確.

3.店章需有店名,統編,地址,電話

黏貼憑證

憑證編號即依「核定表」核定順序排列編號即可.

支出科目即「核定表」核定之補助項目名稱.

金額為發票(收據)實際總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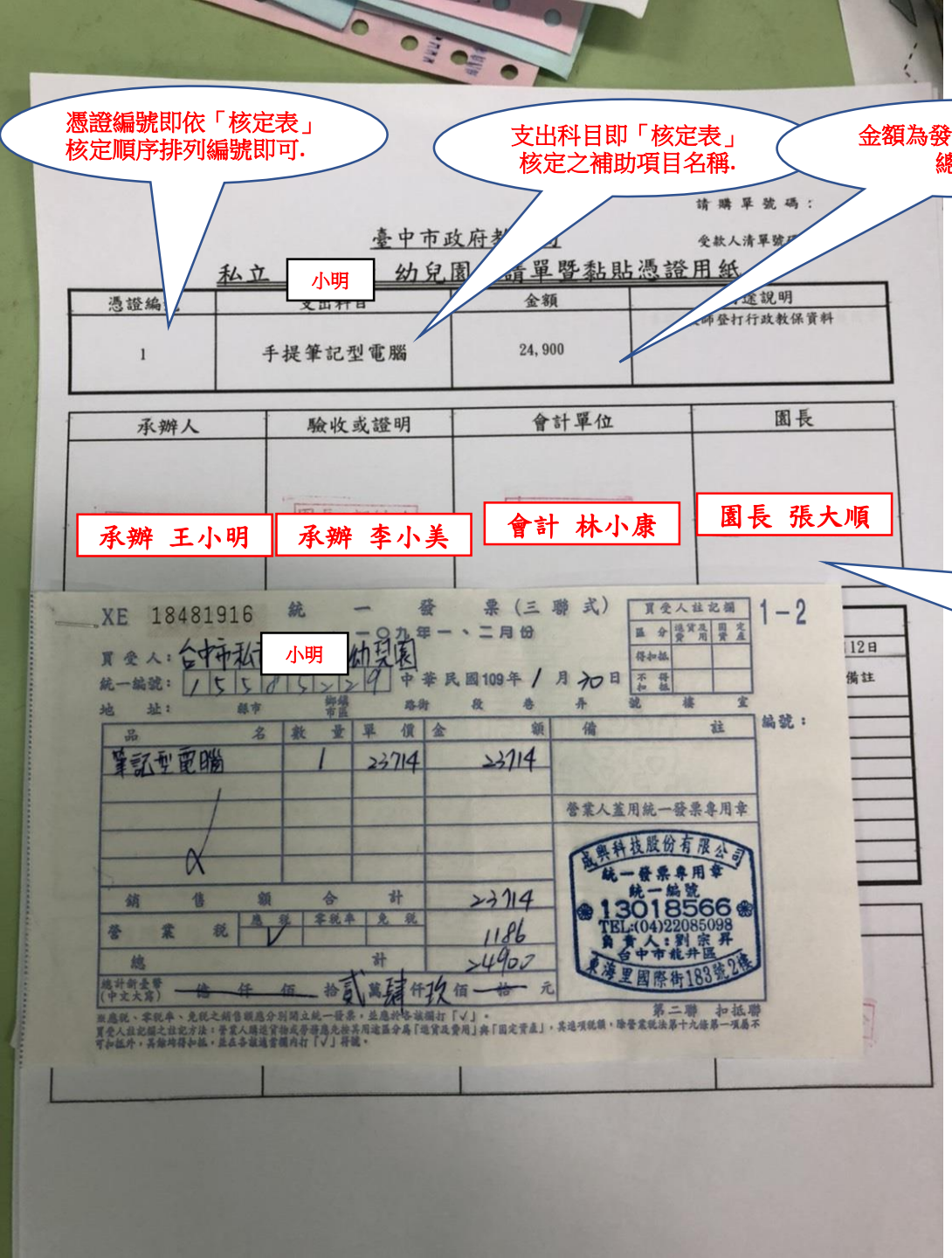

108學年度臺中市私立幼兒園補助經費核定表

項次	鄉鎮	核定順序	申請 補助項目	申請金額	初審建議 金額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98	豐原區	小明 幼兒園 1	筆電*1	24,900	50,000	0	24,900	24,900
		2	圖書櫃*5	14,700		25,100	0	25,100
		3	椅子	10,500				
			小計	50,100	50,000	25,100	24,900	50,000

備註:
1. 經費支出核撥及結餘款應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2. 幼兒園各項設施設備應依「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規定辦理，並應符合建築、消防及衛生等相關法規之規定；另戶外遊

1.核章欄一定要核章
2.「驗收或證明不可」與「承辦人」同一人
3.四欄位最少要三人核章

黏貼憑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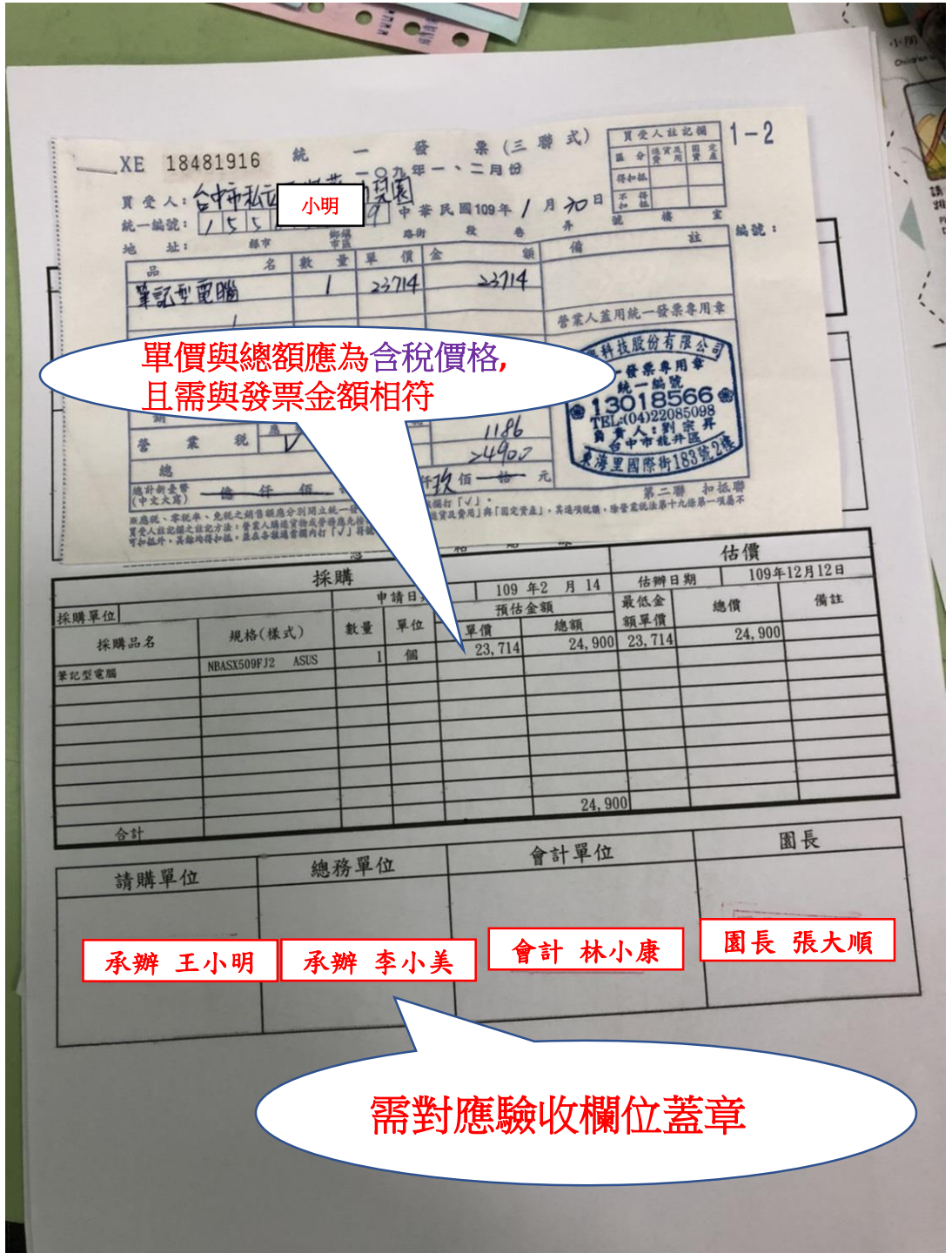

XE 18481916 統一發票（三聯式）
1-2
買受人：台中市私立
小明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1月30日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筆記型電腦 1 23714 23714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單價與總額應為含稅價格，
且需與發票金額相符
營業稅
1186
24900
第二聯 扣抵聯
採購
估價
109年2月14
109年12月12日
採購品名 規格(樣式)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額 最低金額單價 總價 備註
筆記型電腦 NBASX509FJ2 ASUS 1 個 23,714 24,900 23,714 24,900
合計 24,900
請購單位 總務單位 會計單位 園長
承辦 王小明
承辦 李小美
會計 林小康
園長 張大順
需對應驗收欄位蓋章

黏貼憑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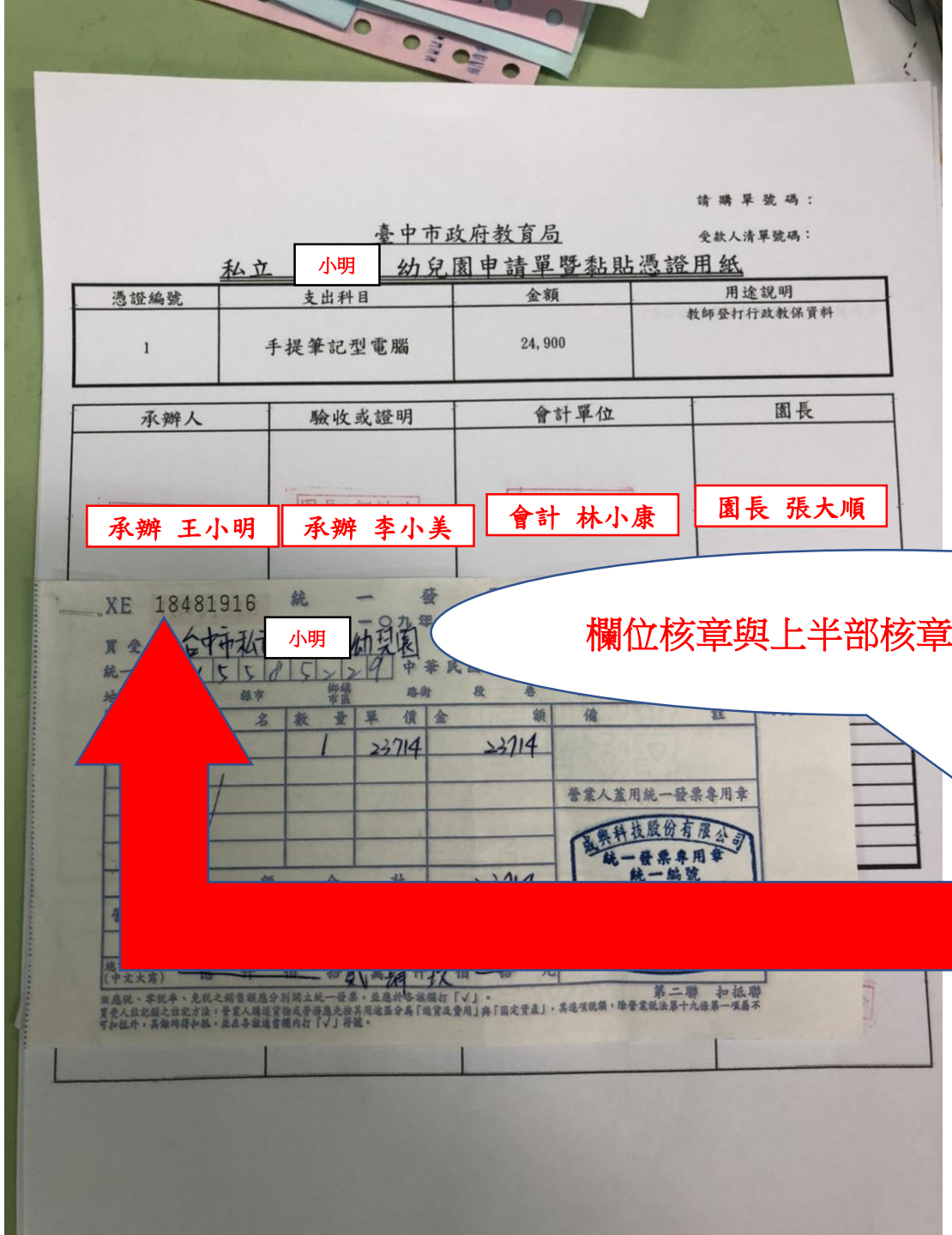

請購單號碼：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受款人清單號碼：

私立 小明 幼兒園申請單暨黏貼憑證用紙

憑證編號	支出科目	金額	用途說明
1	手提筆記型電腦	24,900	教師登打行政教保資料

承辦人	驗收或證明	會計單位	園長
承辦 王小明	承辦 李小美	會計 林小康	園長 張大順

XE 18481916 統一發票

小明

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筆記型電腦	1	23714	23714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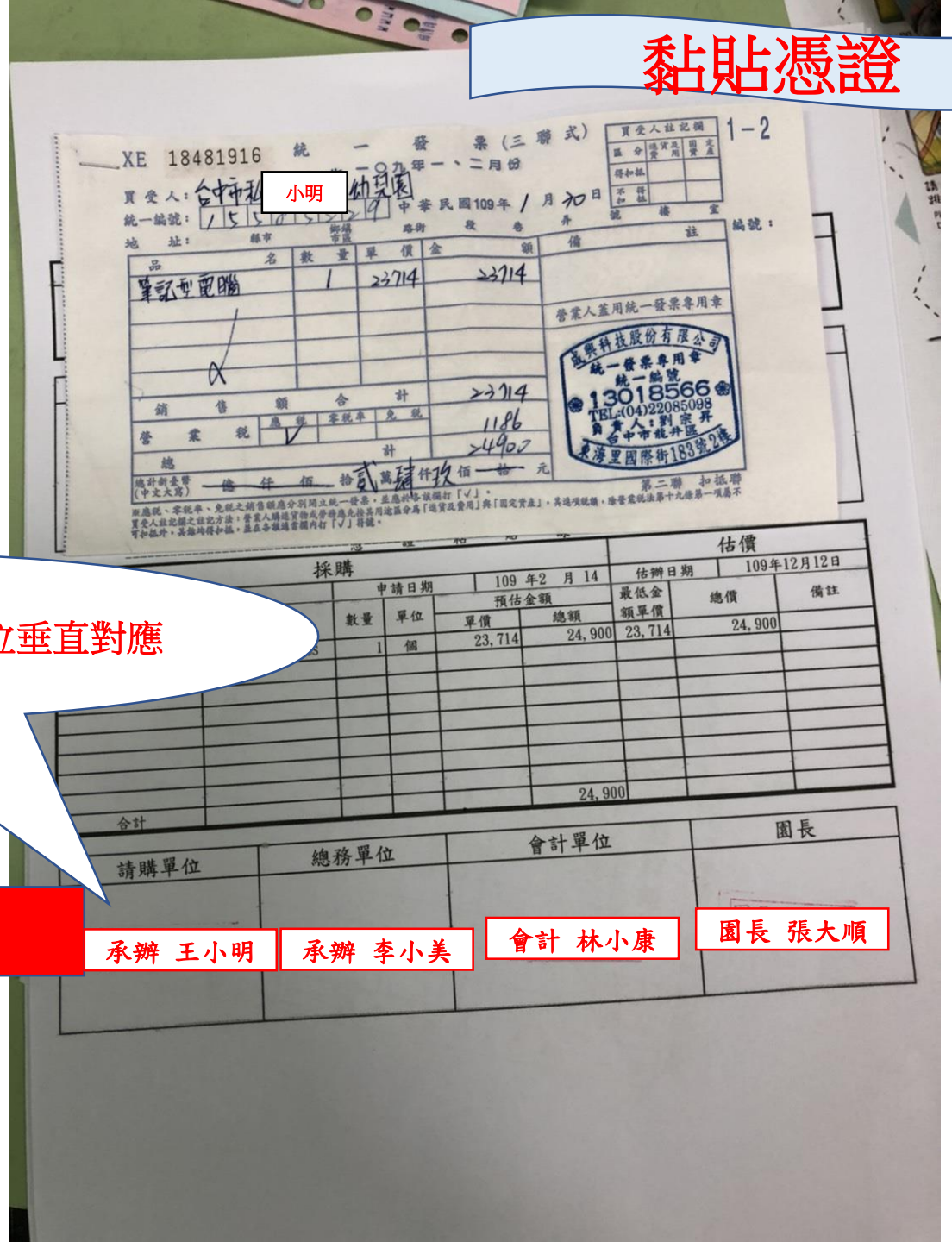

XE 18481916 統一發票（三聯式） 1-2

小明

買受人：台中私立 幼兒園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1月20日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筆記型電腦	1	23714	23714	
銷售額合計			23714	
營業稅			1186	
總計			24907	

總計新臺幣（中文大寫）伍仟伍佰貳萬肆仟玖佰元整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發票專用章 統一編號 13018566 TEL:(04)22085098 負責人：對宗昇 台中市龍井區 東海里國際街183號2樓

第二聯 扣抵聯

採購

申請日期	109年2月14				估價	109年12月12日	
數量	單位	預估金額 單價	總額	最低金額單價	估辦日期	總價	備註
1	個	23,714	24,900	23,714		24,900	
合計			24,900				

請購單位	總務單位	會計單位	園長
承辦 王小明	承辦 李小美	會計 林小康	園長 張大順

欄位核章與上半部核章欄位垂直對應

黏貼憑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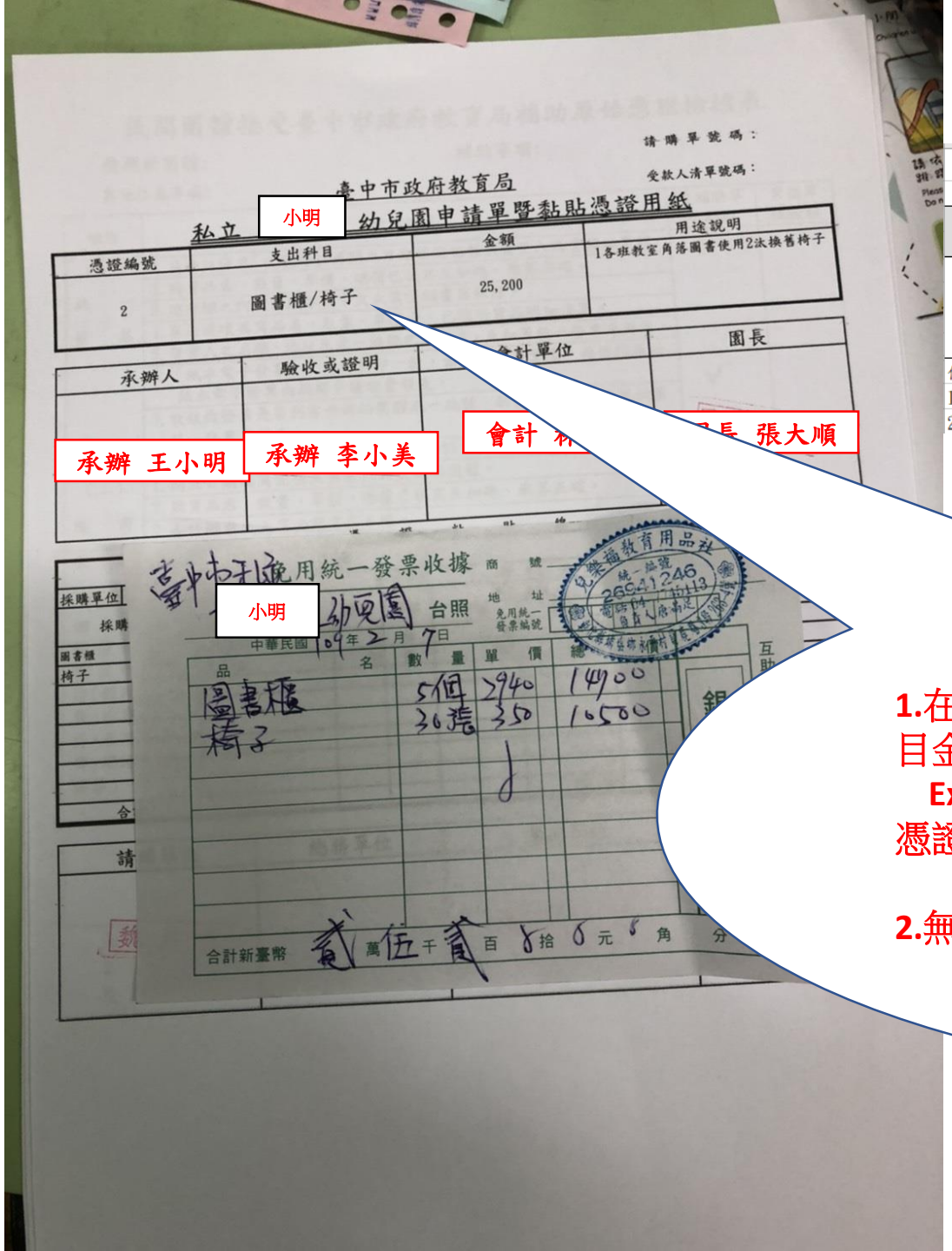

108學年度臺中市私立幼兒園補助經費核定表

項次	鄉鎮			初審建議 金額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經常門
198	豐原區	小明 幼兒園	圖書櫃*5	14,700	50,000	25,100	0	25,100	25,100
			椅子	10,500					
			小計	50,100	50,000	25,100	24,900	50,000	25,100

合併為憑證編號：2

備註:
1. 經費支出核撥及結餘款應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2. 幼兒園各項設施設備應依「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規定辦理，並應符合建築、消防及衛生等相關法規之規定；另戶外遊戲場改善應

1.在同屬「經常門」或「資本門」前題下，可以清楚表示支出項目金額者，可合併黏貼

Ex:此項因圖書櫃與椅子同為經常門,且金額清楚,可合併提報,憑證編號統一為2

2.無法清楚表示者,一律依核定表補助項目分項黏貼

黏貼憑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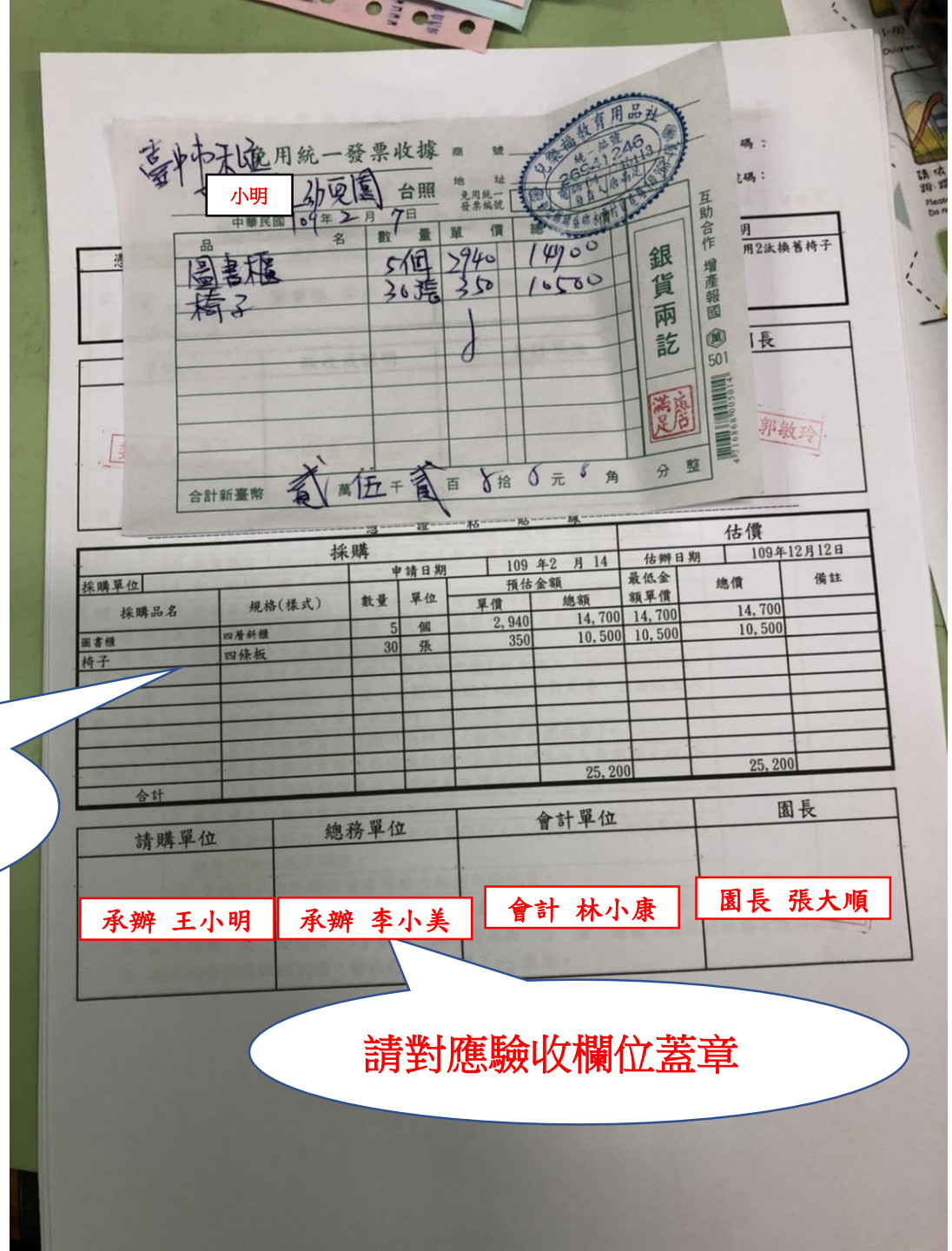

合併核定項目者，仍須清楚提列各項品名數量金額等資訊

請對應驗收欄位蓋章

支出明細表

臺中市私立 小明 幼兒園(參考範例3-核定項目含經常門、資本門)

支出明細表

名稱：108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

單位：新臺幣元

憑證編號	經費項目	核定概算數	實際支出金額	結餘數	備註
1	幼兒車*1	3,797	3,000	797	經常門
3	手偶	712	712	0	經常門
				0	
經常門小計		4,509	3,712	797	剩餘797元
2	桌上型電腦(含螢幕)*1	17,999	20,000	-2,001	資本門
4	筆電*1	25,000	25,000	0	資本門
				0	
資本門小計		42,999	45,000	-2,001	本園核定資本門補助金額為42,999元，實際支出金額為45,000元，不足金額2,001元由本園自籌款支應。
合計		47,508	48,712	-1,204	經常門核定4,509元，實際支出為3,712元，剩餘797元，資本門核定金額42,999元全數用罄，故申請核發經費總計46,711元

承辦人 承辦 王小明 會計 會計 林小康 園長(或負責人) 園長 張大順

註：1.請依核定表項目內容及金額，排序依續經常門、資本門逐一臚列。
2.請於備註欄註明資本門或經常門。

園所名稱

為該項實際支出之總金額（發票金額）

核定表內核定屬"經常門"項目請依順序填至經常門區塊內(綠色區塊)

憑證編號依"**黏貼憑證**"的"憑證編號"填寫

有剩餘款部分，請依此例於備註欄說明

憑證項目即"**黏貼憑證**"的支出科目

核定表內核定屬"資本門"項目請依順序填至經常門區塊內(藍色區塊)

核定概算數為核定表內各補助項目的核定金額；倘為多個補助項目合併補助者，可於滿足**補助基準前提下**，依實際支出金額實支實付方式填寫。

有超額部分，請依此例於備註欄說明

資本門小計為資本門各項金額之合計，會自動加總填於藍色區塊內的金額（經常門小計同理）

合計為資本門小計與經常門小計的總和，為自動加總值

請核章

支出明細表

只有經常門狀況範例

臺中市私立　　幼兒園(參考範例1-僅核定經常門項目)

支出明細表

名稱：108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憑證編號	經費項目	核定概算數	實際支出金額	結餘數	備註
1	幼兒車*3	11,393	11,393	0	經常門
2	手偶	712	712	0	經常門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105	12,105	0	
				0	
				0	
				0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2,105	12,105	0	

承辦人　　會計　　園長(或負責人)

註：1.請依核定表項目內容及金額，排序依續經常門、資本門逐一臚列。
2.請於備註欄註明資本門或經常門。

只有資本門狀況範例(含超額自籌費用表示方式)

臺中市私立　　幼兒園(參考範例2-僅核定資本門項目)

支出明細表

名稱：108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憑證編號	經費項目	核定概算數	實際支出金額	結餘數	備註
				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0	0	0	
1	桌上型電腦(含螢幕)*1	17,999	20,000	-2,001	資本門
2	筆電*1	25,000	25,000	0	資本門
				0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42,999	45,000	-2,001	本園核定資本門補助金額為42,999元，實際支出金額為45,000元，不足金額2,001元由本園自籌款支應。
合計		42,999	45,000	-2,001	

承辦人　　會計　　園長(或負責人)

註：1.請依核定表項目內容及金額，排序依續經常門、資本門逐一臚列。
2.請於備註欄註明資本門或經常門。

具經常門及資本門狀況範例(含具剩餘費用與超額自籌費用表示方式)

臺中市私立　　幼兒園(參考範例3-核定項目含經常門、資本門)

支出明細表

名稱：108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憑證編號	經費項目	核定概算數	實際支出金額	結餘數	備註
1	幼兒車*1	3,797	3,000	797	經常門
3	手偶	712	712	0	經常門
				0	
經常門小計		4,509	3,712	797	剩餘797元
2	桌上型電腦(含螢幕)*1	17,999	20,000	-2,001	資本門
4	筆電*1	25,000	25,000	0	資本門
				0	
資本門小計		42,999	45,000	-2,001	本園核定資本門補助金額為42,999元，實際支出金額為45,000元，不足金額2,001元由本園自籌款支應。
合計		47,508	48,712	-1,204	經常門核定4,509元，實際支出為3,712元，剩餘797元，資本門核定金額42,999元全數用罄，故申請核發經費總計46,711元

承辦人　　會計　　園長(或負責人)

註：1.請依核定表項目內容及金額，排序依續經常門、資本門逐一臚列。
2.請於備註欄註明資本門或經常門。

支出明細表實例

因核定表為多個補助項目合併補助，於滿足**補助基準前提下**，依實際支出金額實支實付方式填寫，以此例：

Q.圖書櫃＋椅子合併核定金額為25,100元
A.則 圖書櫃核定蓋算數為14,700元(同實際支出金額)
椅子核定蓋算數為10,400元(25,100-14,700後的金額)

108學年度臺中市私立幼兒園補助經費核

	申請 補助項目	申請金額	初審建議 金額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		
				經常門	資本門	
小明 幼兒園	筆電*1	24,900	50,000	0	24,900	
	圖書櫃*5	14,700		25,100	0	
	椅子	10,500				
	小計	50,100	50,000	25,100	24,900	

結餘款應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設備應依「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規定辦理，並應符合建築、消防及衛生等相關法規之規定；

臺中市私立 小明 幼兒園
支出明細表

名稱：108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單位：新臺幣元

憑證	經費項目	核定概算數	實際支出金額	結餘數	備註
2	圖書櫃	14,700	14,700	0	經常門
2	椅子	10400	10,500	-100	經常門
				0	
				0	
				0	
				0	
	門小計	25100	25,200	-100	
1	筆記型電腦	24900	24,900	0	資本門
				0	
				0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4,900	24,900	0	
合計		50000	50,100	-100	

承辦人 [redacted] 會計 [redacted] 園長(或負責人) [redacted]

註：1.請依核定表項目內容及金額，排序依續經常門、資本門逐一臚列。
2.請於備註欄註明資本門或經常門。

應於備註欄說明：本園核定資本門補助金額為25,100元，實際支出金額為25,200元，不足金額100元由本園自籌款支應。

不足金額100元由本園自籌款支應。

支出機關分攤表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分班

園所名稱

支　出　機　關　分　攤　表(參考範例)

＿＿＿年＿＿＿月＿＿＿日

填需繳件日期即可

所屬年度月份:＿109＿年度＿2＿月份　總金額新台幣：　75,000 元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基準	分攤金額	說明
國教署	66.67%	50,000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33.33%	25,000	
合計	100%	75,000	

國教署分擔金額跟合計金額的百分比

國教署核定表之補助金額(須滿足**補助基準前提下**)

幼兒園分擔金額跟合計金額的百分比

幼兒園實際支出扣除國教署補助剩餘由園方分擔的金額

國教署與園方百分比的合計,應為100%

國教署與園方分擔金額的總計(即園方實際支出金額)

填表人：　　會計：　　園長(或負責人)：

承辦　王小明　　會計　林小康　　園長　張大順

請核章

範例說明：小明幼兒園經國教署核定經費為 5 萬元，實際支出金額為 7 萬 5 千元，幼兒園自籌款為 2 萬 5 千元。

國教署分攤基準：50,000/75,000=66.67%(計算至小數點第 2 位，四捨五入)

小明幼兒園分攤基準：25,000/75,000=33.33%(計算至小數點第 2 位，四捨五入)

支出機關分攤表-實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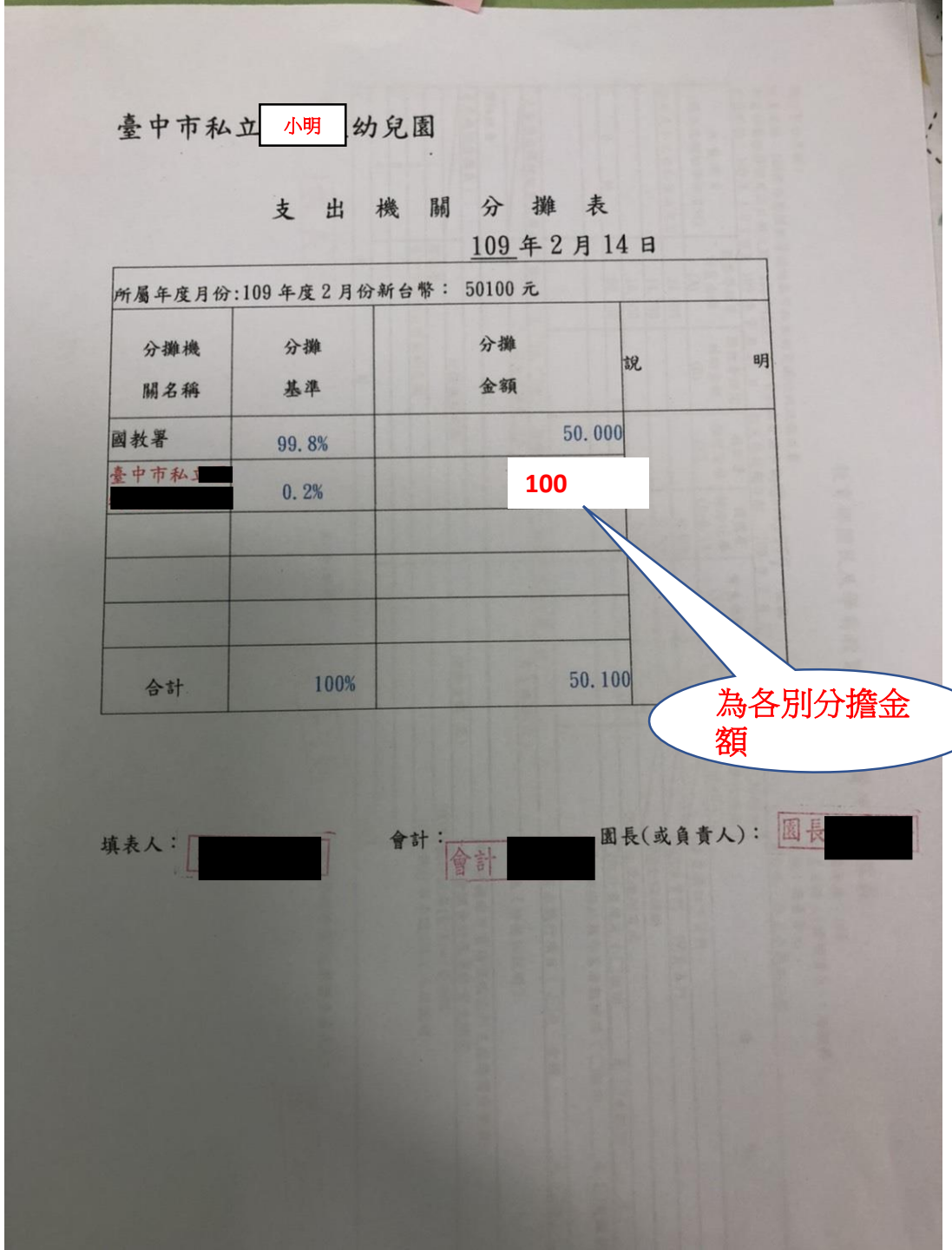

臺中市私立 小明 幼兒園

支 出 機 關 分 攤 表

109 年 2 月 14 日

所屬年度月份:109 年度 2 月份新台幣： 50100 元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基準	分攤金額	說明
國教署	99.8%	50.000	
臺中市私立[redacted]	0.2%	100	
合計	100%	50.100	

為各別分擔金額

填表人：[redacted]　會計：[redacted]　園長(或負責人)：[redacted]

收支結算表(1/4)

只有經常門(且核定金額與實支總額相同者)

1.函文字號為國教署函文字號,非本局函文字號,請至核定函說明八之網址內表件十下載：http://www.tc.edu.tw/m/960，然後搜尋各園名稱，則可以找到對應核定函文字號

10	10.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各園函日期文號對照表	2020-01-15	64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只有經常門且核定金額與實

王裕鴻: (填寫幼兒園全銜)

執行單位名稱：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計畫名稱：108學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王裕鴻: 需填寫國教署核定日期及文號

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函日期文號：108年12月0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XXXXXXX號函

計畫期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7 日　核定應結報日期： 109 年 2 月 27 日前

計畫主
單位：
百分比：取至小

1.實支總額為園所實際總花費

經費項目 (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 (A)	國教署核定補助金額 (B)	國教署撥付金額 (C)	國教署補助比率 (D=B/A)	實支總額 (E)	計畫結餘款 (F=A-E)	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 (B-C)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50,000	0	
				#DIV/0!		0	
				#DIV/0!		0	
合　　計	50,000			100.00%	50,000	0	-00

王裕鴻: (A)、(B)、(C)欄位皆為國教署核定補助之金額

請查填以下資料：

*■經常門　□資本門

王裕鴻: (依各園之補助經資門勾選)

*■全額補助

*餘款繳回方式

□依計畫規定（□繳回_____元 □免繳回_____元）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繳回_____元 ■免繳回_____元）

王裕鴻: (若幼兒園有結餘款須填寫繳回金額)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金額_____元 ■否）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彈性經費		

□其他（請備註說明）

支出機關分攤表：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1	國教署	
2		
3		
4		
合　　計		

王裕鴻: 幼兒園名稱 (有自籌款之園所需填寫，無則免填)

王裕鴻: (記得填寫合計金額)

執行比率(E/A)= 100.00%

王裕鴻: 系統自動產生執行比率

執行率未達95%之原因說明

業務單位：　承辦 王小明　　主(會)計單位：　會計 李小美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園長 張大順

收支結算表(2/4)

有資本門(實支總額超過核定金額有自籌款支應者)

1.函文字號為國教署函文字號,非本局函文字號,請至核定函說明八之網址內表件十下載：http://www.tc.edu.tw/m/960，然後搜尋各園名稱，則可以找到對應核定函文字號

10	10.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各園函日期文號對照表	2020-01-15	64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只有資本門(實支總額超過核定金

王榕鴻: (填寫幼兒園全銜)

執行單位名稱：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計畫名稱：108學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王榕鴻: 需填寫國教署核定日期及文號

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函日期文號：108年12月0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XXXXXXX號函

計畫期程：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7 日　核定應結報日期：109 年 2 月 27 日前

計畫主持人：

單位：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

1.實支總額為園所實際總花費

經費項目 (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 (A)	(B)	(C)	國教署補助比率 (D=B/A)	實支總額 (E)	計畫結餘款 (F=A-E)	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 (G=F*(B-C))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51,000	(1,000)	
				#DIV/0!		0	
				#DIV/0!		0	
合　　計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51,000	(1,000)	-1,000

王榕鴻: (A)、(B)、(C)欄位皆為國教署核定補助之金額

請查填以下資料：

*□經常門　■資本門

*■全額補助

*餘款繳回方式

□依計畫規定（□繳回_____元 □免繳回_____元）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繳回_____元 ■免繳回_____元）

王榕鴻: (依各園之補助經資門勾選)

王榕鴻: (若幼兒園有結餘款須填寫繳回金額)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金額_____元 ■否）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彈性經費		

□其他（請備註說明）

王榕鴻: 幼兒園名稱 (有自籌款之園所需填寫，無則免填)

支出機關分攤表：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1	國教署	50,000
2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1,000
3		
4		
合　　計		51,000

執行比率(E/A)=　102.00%

*執行率未達95%之原因說明

王榕鴻: 系統自動產生執行比率

王榕鴻: (記得填寫合計金額)

業務單位：　承辦 王小明　　主(會)計單位：　會計 李小美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園長 張大順

1.有自籌款者請填寫支出機關分攤表部分

收支結算表(3/4)

經常門與資本門(有結(剩)餘款者)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經常門與資本門(有結(

王榕鴻:
(填寫幼兒園全銜)

執行單位名稱：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所屬年度：

計畫名稱：108學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計畫主

王榕鴻:
需填寫國教署核定日期及文號

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函日期文號：108年12月0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XXXXXXX號函　　單位：

計畫期程：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7 日　核定應結報日期：109 年 2 月 27 日前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10	10.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各園函日期文號對照表	2020-01-15	648

1.函文字號為國教署函文字號,非本局函文字號,請至核定函說明八之網址內表件十下載：http://www.tc.edu.tw/m/960，然後搜尋各園名稱，則可以找到對應核定函文字號

經費項目(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A)	國(B)	署(C)	國教署補助比率(D=B/A)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F=A-E)	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G=F*D-(B-C))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45,000	5,000	
				#DIV/0!		0	
				#DIV/0!		0	
合　　計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45,000	5,000	5,000

王榕鴻:
(A)、(B)、(C)欄位皆為國教署核定補助之金額

1.有剩餘款者請填寫繳回金額部分

請查填以下資料：

*■經常門　■資本門

王榕鴻:
(依各園之補助經資門勾選)

*■全額補助

*餘款繳回方式

□依計畫規定（□繳回_____元 □免繳回_____元）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繳回 5000 元 □免繳回_____元）

王榕鴻:
(若幼兒園有結餘款須填寫繳回金額)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金額_____元 ■否）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彈性經費		

□其他（請備註說明）

支出機關分攤表：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1	國教署	
2		
3		
4		
合　　計		

王榕鴻:
幼兒園名稱(有自籌款之園所需填寫，無則免填)

王榕鴻:
(記得填寫合計金額)

執行比率(E/A)=　90.00%

王榕鴻:
系統自動產生執行比率

執行率未達95%之原因說明：因為商品特價,致無須花費較多金額購買。

業務單位：　承辦　王小明　　主(會)計單位：　會計　李小美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園長　張大順

收支結算表 (4/4)-實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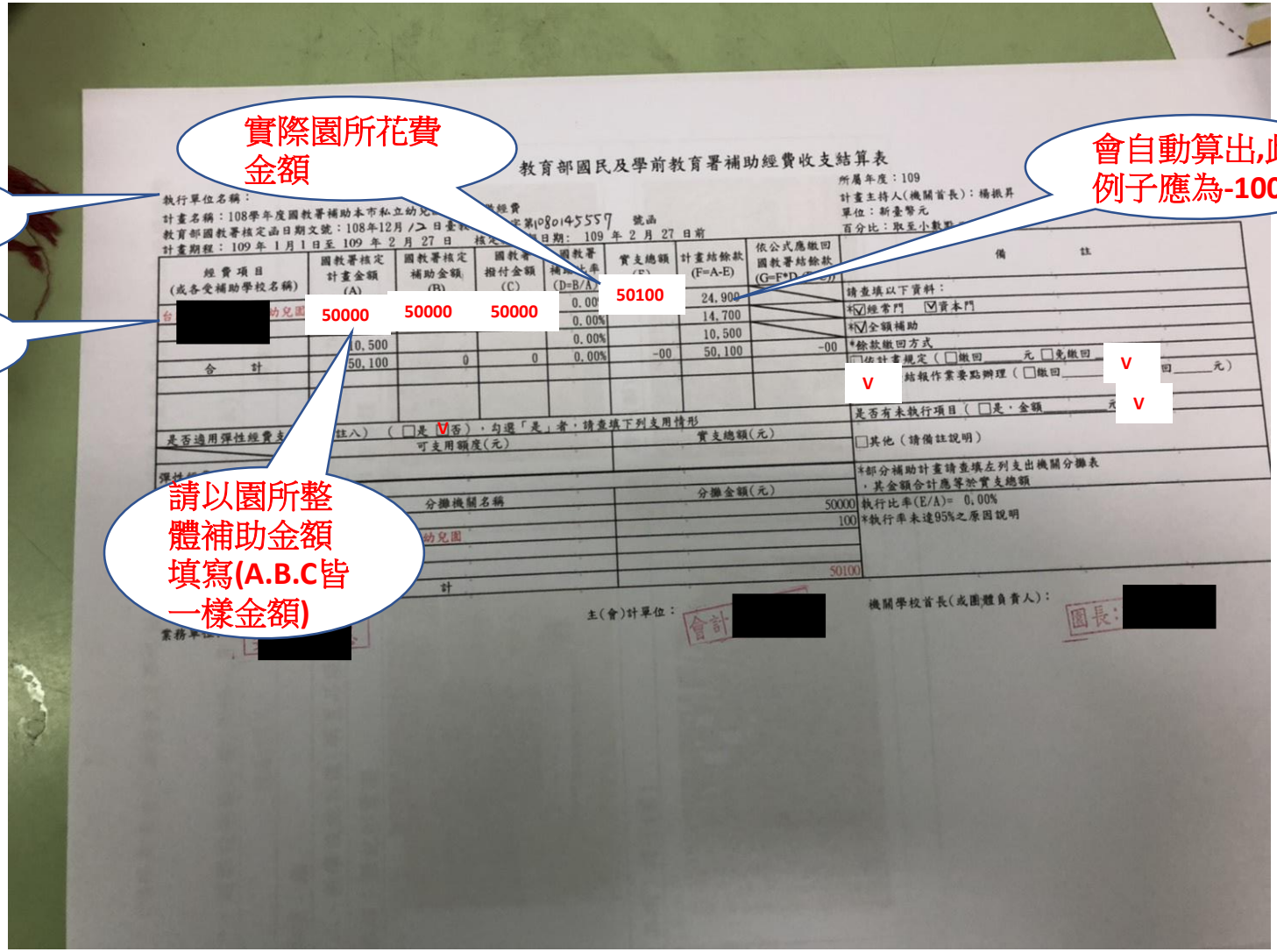
請寫園所全銜
(臺為大寫臺)
錯字,請寫大寫
臺,園所全銜
實際園所花費
金額
會自動算出,此
例子應為-100
請以園所整
體補助金額
填寫(A.B.C皆
一樣金額)
50000
50000
50000
50100
V
V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redacted]

核結成果表(1/3)

108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臺中市私[redacted]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核結成果表

一、遊樂設施檢修費(檢驗人員現勘照片及檢驗報告影本)

現勘照片	現勘照片
品項：無	品項：無

二、教學設施設備(購置品項應標註「教育部109年度補助」字樣)

品項：筆記型電腦	品項：圖書櫃
(示例	(示例圖
品項：椅子(舊)	品項：椅子(新)
	(示例圖

需確實貼上補助字樣,如無法清楚顯示補助字樣者,請多張照片表示

擺放方式OK,請確實貼上補助字樣,如無法清楚顯示補助字樣者,請多張照片表示

照片請以能確實點清數量擺放,單一照片無法表示者,請以多張照片顯示.

1.請每張椅子都貼上補助字樣.
2.然後多張椅子擺放一起,以大致看得到補助字樣的拍一張(如圖書櫃一樣大致上看得到字樣)
3.單一放大椅子拍照,拍有補助字樣為佐證.

核結成果表(2/3)

品項：CANON 正面

品項：CANON 相機反面

品項：電腦主機+螢幕(一)

(示例圖)

品項：電腦主機(二)

品項：幼教椅(60張)

品項：幼教椅(60張)

(示例圖)

品項：投影機

(示例圖)

品項：投影機

(示例圖)

核結成果表(3/3)

一、遊樂設施檢修費(檢驗人員現勘照片及檢驗報告影本)

現勘照片	現勘照片
品項：地墊鋪設現勘	品項：新地墊鋪設中
現勘照片	現勘照片
品項：舊遊具拆除	品項：地墊鋪設完成圖

天39

保固證明書

茲 證明本公司施作產品項目.明細如下

橡膠地磚 50*50*2.5cm(綠)　　32m2

工程名稱:　台中市私立[redacted]家幼兒園

住址[redacted]

承做廠商:大玩實業有限公司南投營業所

保固期為:109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特此證明

公司: **大玩實業有限公司南投營業所**

地址: 南投縣水里鄉城福街 18 巷 10 號

公司電話:04-22352592

傳真:04-22352592

手機:0908385325

統編: 39756927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31 日

特殊情況(1/5)

108學年度臺中市私立幼兒園補助經費核定表

單位(元)

次	鎮		申請 補助項目	申請金額	初審建議 金額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補助經費（100%）			備註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	[redacted] 區	[redacted] 幼兒園	筆電*1及OFFICE軟體及防毒軟體各1	30,300	50,000	0	50,000	50,000	0	50,000	50,000	筆電每臺上限2.5萬元
			印表機*1	20,000								每臺上限2萬元(含墨水)
			小計	50,300	50,000	0	50,000	50,000	0	50,000	50,000	

備註:

1.經費支出核撥及結餘款應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2.幼兒園各項設施設備應依「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規定辦理，並應符合建築、消防及衛生等相關法規之規定；另戶外遊戲場改善應符合CNS國家標準及相關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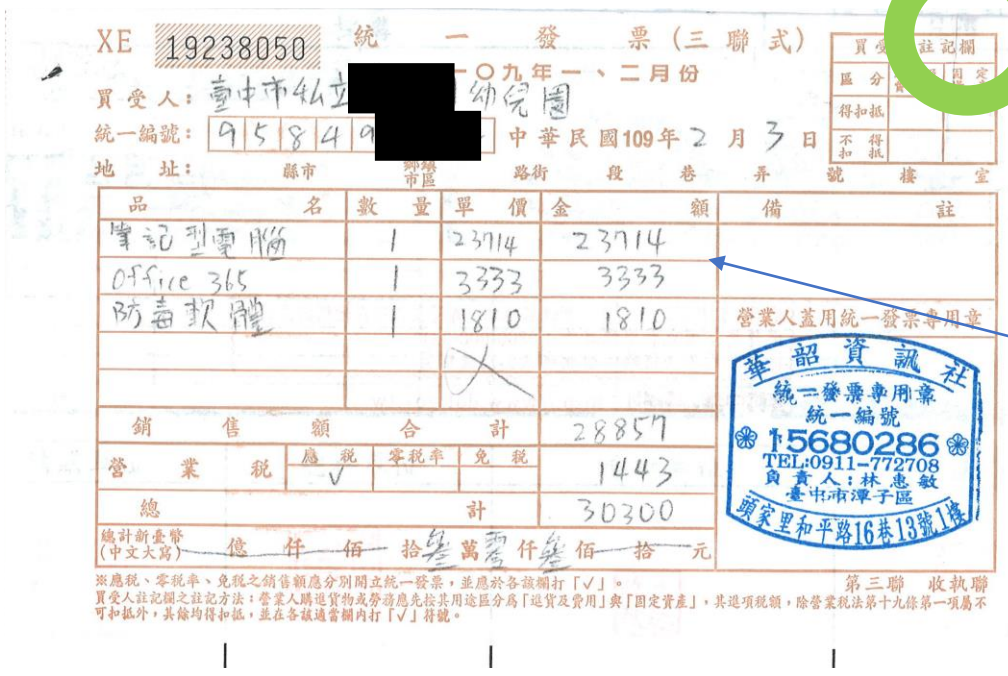

XE 19238050 統一發票（三聯式）

[redacted] 幼兒園

一〇九年一、二月份

買受人：臺中市私立[redacted]幼兒園

統一編號：9584[redacted]

中華民國109年2月3日

地址：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室

品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筆記型電腦	1	23914	23914	
Office 365	1	3333	3333	
防毒軟體	1	1810	1810	
銷售額合計			28857	
營業稅	應稅 √	零稅率	免稅	1443
總計				30300

總計新臺幣（中文大寫）億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營業人蓋用統一發票專用章

筆韶資訊社 統一發票專用章 統一編號 15680286 TEL:0911-772708 負責人：林惠敏 臺中市潭子區頭家里和平路16巷13號1樓

※應稅、零稅率、免稅之銷售額應分別開立統一發票，並應於各該欄打「√」。 第三聯 收執聯

買受人註記欄之註記方法：營業人購退貨物或勞務應先按共用途區分為「退貨及費用」與「固定資產」，其退項稅額，除營業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易不可扣抵外，其餘均得扣抵，並在各該適當欄內打「√」符號。

「筆電*1及OFFICE軟體及防毒軟體各1 」與筆電上限(2.5萬元/台)情況下：

1.筆電的單台上限仍為2.5萬元/台，剩餘的費用需為OFFICE軟體及防毒軟體費用。

2.為符合前述，發票明細需詳列清楚筆電（或其他國教署特別提列補助基準的品項）之含稅價格與其他品項之含稅價格，以核對是否符合規定。

3.例子如左圖發票：

a.筆電含稅為24900元，符合2.5萬元/台之規定。

b.office與防毒軟體含稅價為5400元,

c.office與防毒軟體加上筆電價為30300元,仍符合「筆電*1及OFFICE軟體及防毒軟體各1 」,可核予補助.

註：核定表補助項目未提及之項目，不得自行增購湊數。即核定表內只有「筆電*1」時，應符合2.5萬元/台規定，不得透過另外提報OFFICE軟體及防毒軟體方式增額或勻支辦理。

特殊情況(2/5)

108學年度臺中市私立幼兒園補助經費核定表

單位(元)

次	鄉市區	園名	申請 補助項目	申請金額	初審建議 金額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補助經費（100%）			備註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		[redacted]幼兒園	筆電*1	24,000	50,000	0	44,000	44,000	0	44,000	44,000	每臺上限2.5萬元
			電腦*1	20,000								每臺上限2萬元(含螢幕及鍵鼠組)
			額溫槍1支	1,680		6,000	0	6,000	6,000	0	6,000	
			相機*1	4,320								每臺上限1萬元
			小計	50,000	50,000	6,000	44,000	50,000	6,000	44,000	50,000	

	原核定金額(合併)	核定金額(分配)	園所實際支出	結餘數	
筆電*1	資本門44,000	24,000	23,899	101	剩餘款101元
電腦*1		20,000	20,779	-779	園所自籌款779元
耳溫槍*1	經常門6,000	2,400	2,400	0	
相機*1		3,600	2,990	610	剩餘款610元

因國教署補助基準：筆電2.5萬元/台、電腦2萬元/台、相機1萬元/台，且經資門不可互相勻支，筆電剩餘款101元及相機剩餘款610元不得挪用勻支至筆電不足779元部份，故剩餘款711須繳回外，該園亦須自籌款779元支應。

特殊情況(3/5)

	原核定金額(合併)	核定金額(分配)	園所實際支出	結餘數	
筆電*1	資本門44,000	24,000	23,899	101	剩餘款101元
電腦*1		20,000	20,779	-779	園所自籌款779元
耳溫槍*1	經常門6,000	2,400	2,400	0	
相機*1		3,600	2,990	610	剩餘款610元
合計	50,000	50,000	50,068		

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基準（百分比）	分攤金額(元)
國教署	98.44%	49,289
小明幼兒園	1.56%	779
合計	100%	50,068

於計算機關分攤表時，因幼兒園同時有剩餘款及自籌款部份，其計算方式依序為：

1. 原先國教署總核定金額50,000扣除剩餘款部份為國教署分攤金額。
2. 幼兒園自籌款總額為幼兒園之分攤金額。
3. 幼兒園總實際支出金額為合計金額。
4. 分別計算國教署占合計百分比及幼兒園占合計百分比。

特殊情況(4/5)

臺中市私立 小明 幼兒園 分班

支 出 機 關 分 攤 表(參考範例)

109 年 2 月 24 日

所屬年度月份: 109 年度 2 月份 總金額新台幣： 75,000 元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基準	分攤金額	說明
國教署	98.44%	49,282	筆電剩餘款 101 元及相機剩餘款 610 元，合計剩餘款 711 元，故國教署實際分攤金額為 49,282 元，另電腦已達補助基準（2 萬/台），超額 779 元由本園自籌款支應。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1.56%	779	
合計	100%	50,068	

有自籌款與剩餘款情況下須特別說明，說明方式如此例

填表人： 會計： 園長(或負責人)：

特殊情況(5/5)

A.B.C仍為國教署核定函補助金額

E為實際支出金額

G.F因有剩餘款與自籌款部份，金額一定是錯誤的沒關係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有剩餘款也有自籌款)

執行單位名稱：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填寫幼兒園全銜)　所屬年度：109

計畫名稱：108學年度國教署補助本市私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　計畫主持人(機關首長)：楊振昇

教育部國教署核定函日期文號：108年12月0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XXXXXXX號函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期程：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2 月 27 日　核定應結報日期：109 年 2 月 27 日前　百分比：取至小數點二位

王榕澔:
需填寫國教署核定日期及文號

經費項目(或各受補助學校名稱)	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A)	國教署核定補助金額(B)	國教署撥付金額(C)	國教署補助比率(D=B/A)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F=A-E)	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G=F*D-(B-C))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50,068	(68)	
				#DIV/0!			
				#DIV/0!		0	
合　　計	50,000	50,000	50,000	100.00%	50,068	(68)	-68

幼兒園實際支出金額

王榕澔:
(A)、(B)、(C)欄位皆為國教署核定補助之金額

備　　註

請查填以下資料：

*■經常門 ■資本門

*■全額補助

*餘款繳回方式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繳回 711 元 □免繳回 _____ 元）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是，金額_____元 ■否）

■其他（請備註說明）筆電剩餘款101元，相機剩餘款610元，合計需繳回之剩餘款金額為711元，另電腦超額779元由本園自籌款支應。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執行比率(E/A)= 100.14%

*執行率未達95%之原因說明

因有剩餘款711元，需填寫

王榕澔:
(依各園之補助經資門勾選)

王榕澔:
(若幼兒園有結餘款須填寫繳回金額)

有剩餘款與自籌款同時存在之情況下，請依此說明方式辦理填寫。

王榕澔:
系統自動產生執行比

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註八)　（□是 ■否），勾選「是」者，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

	可支用額度(元)	實支總額(元)
彈性經費		

王榕澔:
幼兒園名稱 (有自籌款之園所需填寫，無則免填)

支出機關分攤表：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1	國教署	49,289
2	臺中市私立小明幼兒園	779
3		
4		
	合　　計	50,068

王榕澔:
(記得填寫合計金額)

業務單位：　承辦 王小明　主(會)計單位：　會計 李小美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園長 張

因有自籌款部份，分攤金額仍需填寫。

倘同時有剩餘款及自籌款時，須以此範例方式撰寫說明。